校学发[2021]72号

**关于做好秋季学期**

**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工作的通知**

**各二级学院：**

根据上级和学校学生安全教育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就做好秋季学期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9月7-9日，所有返校学生应通过易班APP参加秋季开学心理普查。各二级学院对于排查出的日常关注、重点关注、危机关注对象要按要求进行跟踪管理，直到问题化解。同时，还要根据《关于建立健全学生心理档案的通知》(校学发[2020]65号)，第一时间分别按照电子、纸质建档要求做好排查处置记录，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将进行专门督查。

2、各二级学院每月要至少定期召开一次由本单位全体辅导员、班主任参加的学生安全工作专题会议，从开学之日起所有辅导员、班主任每周必须到所带班级的每个寝室至少下寝1-2次，通过观察、走访、交谈、网络、心理普查等方式及时掌握学生的身心健康状况，强化“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研判、早预防、早控制”的五早的预警机制。

3、每周定期召开学生信息员（团学班寝室干部）会议，抓好学生信息员队伍建设及培训，公布学生信息员第一时间应联系老师的电话，畅通寝室、班级、学院、学校四级信息网络，对学生身心异常信息要坚持宁可信其有，不可信其无；宁可信其大，不可信其小；宁可虚惊一场，不可麻痹大意。

4、请各二级学院在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继续组织好男生安全教育大会，重点加强禁止吸烟酗酒缺寝代寝打架及严禁携带管制刀具、使用大功率电器等方面的安全纪律教育。

5、各二级学院、各班级要利用易班打卡学生反馈信息，重点关注填写了“有发烧咳嗽等症状”、“目前存在心理困扰”、“有经常失眠等症状”、“身边同学有发烧咳嗽等”、“身边同学有心理困扰等”、“其他需要补充的情况（反映有特殊情况）”的学生，对异常信息做到每日清查及原因未查明不放过、问题未解决开不放过、成效未巩固不放过。

 6、从9月5日起至学生放寒假，继续实行每周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“零报告”制度，并对典型个案等在每周学生工作会议上进行剖析和反思。联系人：郭泽锋，13907322176。

**学生工作处（部）**

**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二日**

**附 件：**

|  |
| --- |
| **第 周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工作报表** |
| 单 位 | 心理健康问题 | 日常安全问题 | 报送人 |
| 医管学院 |  |  | 张经宇 |
| 临床学院 |  |  | 李四军 |
| 医技学院 |  |  | 朱松林 |
| 护理本部 |  |  | 马小强 |
| 护理河西 |  |  | 张力丰 |
| 本部宿管 |  |  | 胡 哲 |
| 河西宿管 |  |  | 陈欣玮 |
| 心理中心 |  |  | 郭泽锋 |
| 全 校 |  |  | 郭泽锋 |